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 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2年 12月 23日以书面方 式发出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。2022年12月28日,第一届 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,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 人,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3人,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吴志扬先生召集并主 持。

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 及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 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,通过如下决议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名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 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公司第一届监事会将于2023年1月17日届满,经审议,公司监事会提名吴 志扬先生、徐加敏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。表决结果如 下:

1.1 同意提名吴志扬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情况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1.2 同意提名徐加敏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

表决情况: 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(一)《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》 特此公告。

> 兴通海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12月29日